

高钟 辉旭 著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 (第3版)

规范化研究

Zhongguo Tushuguan Tushu Fenleifa
Zhongguo Tushu Ziliao Fenleifa

Guifanhua Yanjiu



新疆大学出版社



国防大学 2 062 3009 6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

(第三版)

规范化研究

高 辉 钟 旭 著



新疆大学出版社

1994年8月·乌鲁木齐

内 容 提 要

本书针对《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以下对两个版本简称《中图法》)第三版中类目名称、标记符号、类目注释、类目隶属关系等诸方面的不规范现象和问题进行了较全面、系统、深入的论述,并以表格的形式将各类不规范问题逐条列出,逐条提出了具体的修订意见、建议和说明。

本书材料确凿有据,分析条理清晰,意见中肯,建议可行,无论是对两法的订正,还是对于分类表规范化问题的研究,都有较大的参考价值。

本书是《中图法》第三版广大用户在类分文献时必备的案头资料,适合图书、情报、档案工作者,科研、编辑工作者阅读,也可供大专院校图书情报专业和有关专业教师、学生参考。

《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
规范化研究

(第三版)

高 辉 钟 旭 著

新疆大学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胜利路14号 邮编 830046)

新华书店经销

新疆工学院印刷厂印刷

850×1168 1/32 4.5印张 150千字

1994年8月第1版 1994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

ISBN 7-5631-0616-2/G·320 定价:6.80元

序 言

新疆工学院图书馆高辉和钟旭两位同志用三年的业余时间，对《中图法》两个版本共 320 万字的文本作了全面、细致的校订，把两个版本共约 8 万条类目是否符合规范化要求作了较彻底的考查，找出《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不符合规范化要求之处 141 条，《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中不符合规范化要求之处 785 条（包括编辑和印刷中的差错）。经过整理、分析、研究，并逐条提出修订意见或建议，三易其稿，写成《〈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第三版）规范化研究》这本书。

本书材料确凿有据，分析条理清晰，意见中肯，建议可行，无论是对《中图法》特别是《资料法》的订正，还是对于分类表规范化问题的研究，都有较大的参考价值。两位作者默默地为着《中图法》两个版本质量的提高做了一件很有益的工作，这是给予两个版本编辑部的最切实的帮助。

分类表的规范化无疑是需要的，但与词表规范化相比，其对文献检索的影响较小。可能是由于这个原因，过去并未引起分类法研究者的注意。近些年来，已陆续有这方面的论述发表。高辉、钟旭两同志的著作，是这方面研究中最全面、系统、深入的一种。希望此书的出版能促使这方面的研究有更进一步的发展，此书成果能为《中图法》两种版本的第四版吸收。希望我国以后出版的各种分类法新版和新编分类法在规范化方面出现一个新的水平，这是作者花三年业余时间饱尝艰辛的目的，也是我的一个希望。

张琪玉

1994.7.12 于上海

序言作者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政治学院信息管理系教授，我国著名图书情报学专家，《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第三届编辑委员会副主编。

前 言

图书资料分类法是指导类分图书资料的准则,是图书资料分类工作的标准化法规文件。要做到分类工作的准确、规范,首先一点是分类法本身的严谨、规范和科学。不能设想,一部缺乏严谨和规范的分类法能够指导分类人员进行高质量和规范化的图书资料分类工作,能够使读者快速、准确地检索到所需的图书资料。

众所周知,编制、修订一部图书分类法是一个庞大而复杂的系统工程。它不仅涉及世间几乎各种科学知识,也涉及到图书分类学、情报语言学等有关理论和实践问题。作为一部标准化法规文件,还必须特别注意标准化、规范化方面的问题。由于参加编制、修订的人员众多、工作量大,难免不出现癖漏和差错,然而,作为指导进行图书分类工作的,带有法规性质的标准化文件,又要求这种癖漏和差错减少到最小程度。《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以下对两个版本简称《中图法》)问世以来,经两次修订,已日趋完善,并为我国图书情报界广泛使用。

我们自1990年使用《中图法》(第三版)之后,在分类工作实践中发现了一些这样或那样的问题,萌发了进行系统研究的想法,即于1991年3月申报了“《中图法》(第三版)规范化研究”的院立课题。在研究过程中,我们进一步学习了《中图法》(第三版)和有关文献分类学、情报语言学等专著以及有关《中图法》(第三版)的使用手册,详细对照了《中图法》原二版和第三版的所有类目,对其类目名称、标记符号、类目注释、类目隶属关系等诸方面的不规范问题进行了整理、分析、研究,陆续发表、宣读了有关文章。

随着研究课题的不断深入,我们发现在《中图法》第三版中,部分不规范问题和差错是原二版就已存在的。我们认为,这些问题之

所以沿继到三版,其主要原因是在对《中图法》第二版的研究中,就忽略了对其规范化的研究,因而导致在三版修订工作中也未对规范化问题引起应有的重视,其结果是,不但二版的不规范问题和差错未得到纠正,三版又出现了大量新的不规范问题和差错。作为图书资料工作者,我们从维护《中图法》的权威性、标准性以及提高《中图法》的科学性出发;从文献分类工作的实际需要出发,深感《中图法》的规范化问题应引起高度重视,其不规范的现象应尽快得到纠正。在认真听取、征求专家、同行的意见之后,我们撰写了研究报告,并于1994年4月16日通过了由我区图书情报界知名专家周香平研究馆员等组成的鉴定委员会的鉴定。与会专家一致认为:该研究课题规模与工作量大,难度大,具备了基本的数据、资料,论证基本科学。…成果解决了《中图法》类目概念、类目注释准确性,类目间隶属关系的规范化等问题,提出了新观点,对图书情报界类分文献应用价值大…。为使成果得以应用,我们在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又进一步充实、修改,写成此书。

本书以大量的实例对《中图法》第三版中不规范的现象及问题进行了分析论证,并以表格的形式,将各类不规范问题逐条列出,逐条提出了具体的修订意见、建议和说明。广大图书、情报分类标引人员在类分文献时,若能通过参考使用本书,减少在分类标引及检索工作中由于不规范问题引起的失误,从而提高类分文献、检索文献的一致性、准确性,并且引起对分类法规规范化问题更深入的研究,即是我们的目的所在。

我国著名图书情报学专家张琪玉教授在百忙之中审阅了书稿,并为本书作序,在此谨向他致以最诚挚的谢意。

在本课题的研究过程中,得到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图书馆、中国科学院新疆分院文献情报中心及新疆高等院校图书馆的前辈专家们的大力支持和悉心指导,他们是:周香平、李仲光、曾浚一、赵鑫虎研究馆员,董崇正、库吐鲁克·默罕默得、李鸿恩副研究馆员,

丁兆明副教授等。

感谢新疆工学院徐彰德教授、院科研处领导及老师的支持和鼓励。

特别要感谢新疆大学出版社丁鹏社长、墨愚副编审,他们为本书的出版给予了最切实的帮助,并作了大量的具体工作。

衷心感谢新疆工学院印刷厂阿不都·艾力厂长及工人师傅的大力支持和辛勤劳动。

最后还要感谢所有关心、帮助过我们的老师、同事、亲友等。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刚刚开始作了一点尝试和工作,癖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读者不吝指教,多提宝贵意见。

高辉 钟旭

1994年8月于乌鲁木齐

目 录

序 张琪玉

前言

1. 类目名称的规范化问题	1
1.1 类目名称中使用科学术语的规范化问题	2
1.2 类目名称的简洁性问题	3
1.3 类目名称的准确性问题	4
1.4 类目名称的一致性问题	5
1.5 年代表示方法的规范化问题	6
2. 标记符号的规范化问题	11
2.1 标记符号的助记性问题	11
2.2 标记符号配置不当的问题	12
2.3 标记符号的重复问题	14
2.4 标记符号的简洁性问题	16
2.5 标记符号的同类异号问题	18
2.6 使用附加标记符号的规范化问题	19
2.7 排版印刷中的错误	21
3. 类目注释的规范化问题	26
3.1 类目注释语言的规范化问题	26
3.2 指示类目内容范围中存在的问题	29

3.3 指示类目参见中存在的问题	35
3.4 指示交替类目中存在的问题	38
3.5 指示细分方法中存在的问题	11
3.6 采用冒号组配法中存在的问题	47
3.7 沿用原二版错误注释及有关问题	49
4. 类目间隶属关系表达规范化的问题	66
4.1 类目表中印刷字体现状及存在问题的分析	67
4.2 层累制编号方法引起的类目间隶属关系表达失 误的分析	70
4.3 变通编号方法引起的类目间隶属关系表达失 误的分析	76
4.4 排版印刷及校对上的疏忽引起的类目间隶属关 系表达失误	90
5. 类目、注释及基本类目表的遗漏问题	124
5.1 类目及注释的遗漏问题	124
5.2 基本类目表的遗漏问题	124
6. 《中图法》(第三版)法律类第二分类 体系存在问题的研究(专题讨论)	127
6.1 存在的问题	127
6.2 改进意见	129
7. 对策与建议	133
主要参考文献	135

1. 类目名称的规范化问题

类目名称的规范化是指类目名称必须严格遵循科学性、简洁性、确切性和一致性的规范化要求。

科学性要求是指类目名称须采用较常用、规范的科学术语作为类目名称,而不应采用不通行的旧称、俗称、简称、同义词作为类目名称。

简洁性要求是指作为类目名称的词或词组要概括精炼,切忌冗长。由于《中国图书资料分类法》(以下简称《资料本》、《资》)、《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以下简称《图书本》、《图》,对两个版本统称《中图法》。)作为一种体系分类表,其下位类的涵义都受上位类所限定,所以下位类类名中重复上位类的部分,一般均予以省略。

确切性要求是指用作类目名称的词或词组要能准确、恰当地反映类目的实际内容范围。

一致性要求是指在类目表中简表和主表以及不同版本(图书本、资料本、简本)中的相同类目的类目名称必须一致、相同。

我们用标准化文件的规范化要求来考察《中图法》(第三版),发现其部分类目名称中仍然有违背上述要求的地方,有待于我们进行研究和改正。

1.1 类目名称中使用科学术语的规范化问题

《中图法》在使用科学术语作为类目名称时,应当严格遵循科学性的要求,使用规范化的科学术语来作为类目名称。因为不规范的科学术语通常是导致检索人员漏检、误检文献资料的主要原因之一,所以必须加以重视。在使用科学术语作为类目名称的问题上,《中图法》应注意下列问题:

1.1.1 概念与科学术语的一一对应原则

由于世界上的概念大多具有不同的科学术语(称谓),因此在科学术语的选用上应符合概念与科学术语的一一对应原则,一个概念只用一个科学术语来表示,以避免用不同科学术语表示同一概念的现象。《中图法》在个别用科学术语作类目名称的类目中,存在着用不同科学术语表示同一概念的现象。如,对“贵金属”这一概念,在不同的类目中,分别使用了两个科学术语来表示:P618.5 貴重金属;TF83 贵金属及铂族金属冶炼。又如,对“油页岩”这一概念,也存在同样问题:TD83 油页岩;TD84 煤及油母页岩地下气化。显然,这违背了《中图法》类目表中,概念与术语一一对应的规范化原则。

1.1.2 选用规范的科学术语作为类目名称

为保证科学术语与概念的一一对应,在选用科学术语作为类目名称时,应当选用常用和正式的科学术语作为类目名称,以符合

类目名称科学性的规范要求。因此,对于“贵金属”、“贵金属”和“油母页岩”、“油页岩”这两组分别表示两个相同概念的科学术语,经过查阅《汉语主题词表》等有关工具书,我们认定,“贵金属”、“油页岩”分别是这两个概念的常用和正式的科学术语,而“贵金属”、“油母页岩”则分别是这两个概念的不常用术语和别称,不应作为类目名称使用。

综上所述,在类目名称中使用科学术语的规范化问题上,我们认为,选用的科学术语应与《汉语主题词表》中的正式主题词相一致,并以《汉语主题词表》中的正式主题词为准。这样就可以从根本上杜绝用不同的科学术语表示同一概念和选用不规范的科学术语作为类目名称的问题。

1.2 类目名称的简洁性问题

在《中图法》这种体系分类表中,下位类的涵义都直接受其上位类的限定。因此,下位类类名中重复上位类的部分,一般都予以省略,以避免类目名称的冗长。如对“H1 汉语”的下位类的处理就是采用了省略的方法。例如:

冗 长	简 洁
汉语	汉语
汉语语音(音韵学)	语音(音韵学)
汉语文字学	文字学
汉语语义、词汇、词义(训诂学)	语义、词汇、词义(训诂学)
汉语语法	语法
...	...

类目名称的简洁性也是类目表规范化的重要内容之一。但在类目表中,不简洁的类目名称时有出现,如《资》中“R73 肿瘤学”的下位类,《资》、《图》中“TU9 地下建筑”及“TU97 高层建筑”的下位类等。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中图法》的质量。

1.3 类目名称的准确性问题

“J41 摄影技术”是经三版修订过的类目名称,原二版为“拍摄技术”。但在三版《图》、《资》简表中,该类目名称未作相应修改,仍为原二版的类目名称“拍摄技术”。而在《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简本》(以下简称《简本》)中,该类目名称则为“摄影艺术”。到底哪一个较为准确,更能体现类目的内涵?

我们认为,新修订的类目名称“摄影技术”仍然欠准确,与本表类目概念所包含的内涵不符。通过 J4 摄影艺术类目结构及 J4 下的注释来看,“摄影艺术”较接近本类目概念的内涵。众所周知,摄影艺术是艺术摄影和新闻摄影的统称,是一种“技术手段”的艺术。它以摄影工具和技术为手段,真实地反映社会生活和自然现象,表达思想感情。因此,摄影艺术与摄影技术是联系紧密,而又有明显区别的,在分类表中二者应互为参见。摄影艺术侧重于摄影的艺术性,而它的技术性方面则主要侧重于为摄影的艺术性服务及摄影技术的普及与入门,或以摄影艺术为主,兼论摄影技术这样的主题方面。而摄影技术则是侧重于对摄影技术、原理的专门论述,而其艺术性是次要的。另外,通过“J41 摄影技术”的上位类“J4 摄影艺术”其下位类“J411 户外摄影、……、J419 新闻摄影”以及 J41 下注释对该类目的限定,我们认为该类目名称应是能更好地概括各种摄影艺术这一内涵的名称,故应修订为:“各种摄影艺术”,它比

起“摄影技术”一词更为准确,更能体现该类目概念的内涵,且与J4 摄影艺术有所区别。

1.4 类目名称的一致性问题

《中图法》的简表和主表中,以及《中图法》的不同版本(图书本、资料本、简本)中,相同类目的类目名称不一致问题,也是影响其质量的一个重要因素。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三条:

第一,经三版修订过的类目名称中出现的**不一致和错误**。经三版修订过的类目名称在简表、基本类目表及详表中未做统一订正,以致有一处或两处仍然为原二版的类目名称。如前文所述的J41的类目名称在《图》、《资》的简表与详表中以及在《简本》中分别冠以不同的类目名称:拍摄技术、摄影技术、摄影艺术。三者孰是孰非,令使用者费解。又如《资》V47的类目名称,原二版为“火箭、导弹、航天器及其运载工具”,因火箭、导弹均为运载工具,而火箭、导弹的运载工具又为何物?它在概念上是重复的,逻辑上是混乱的。因此,三版已修订为“航天器及其运载工具”,但在第948页“V4 航天(宇宙航行)”的基本类目表中仍误为“火箭、航天器及其运载工具”。与其他两处的类目名称不一致,明显多了“火箭”二字,应改为“航天器及其运载工具”。

第二,三版未修订类目中出现的**类目名称不一致和错误**。如《资》简表中“TV22 水利勘测、设计”与主表中的类目名称不一致,应为“TV22 水工勘测、设计”。又如《资》第122页中的“E992 军事测绘”应为“E992 军事测绘学”。

第三,沿用了原二版的**错误**,或是原二版错误,虽经三版订正,但不彻底,仍有一两处错误。如《资》第653页基本类目表中的“8 高电压工程”应为“8 高电压技术”,即是沿用了原二版的错误。又

如《资》第 456 页“R9 药学”基本类目表中的“99 毒物学”应为“99 毒物学(毒理学)”。对该类目名称,原二版在简表和主表的基本类目表中两处均将“(毒理学)”遗漏,经三版订正后,仅将简表中的错误予以订正,而主表的基本类目表中的错误未予订正,继续沿用。

1.5 年代表示方法的规范化问题

《中图法》在表示历史阶段的类目名称中,需将起止年代列出,如:K257 辛亥革命(1901—1911 年)。但是,由于在年代表示方法上没有很好地注意统一、规范的问题,因此略显混乱。主要表现在下列两个方面:一是对“公元”的使用问题。在主表和国际时代表中,通常采取公元前及跨越公元前后的年代需注出“公元前”、“公元”。如:K23 封建社会(公元前 475—公元 1840 年)。起止年代为公元元年以后的年代,通常不注出“公元”。如国际时代表中的 4 近代(1640—1917 年)。但是,在中国时代表和主表中的个别类目中,对“公元”的使用与上述做法不同,如中国时代表中的年代前全部使用了“公元”。如:6 民国时期(公元 1912—1949 年)。二是年代的时间单位“年”应当注明,不应省略。但是,在中国地区表中以及《资》中个别表示历史阶段的类目中均未注明时间单位“年”。如中国地区表中 23 [热河省](1928—1924),又如《资》中 E296.90 民国初期(1912—1924)等。

年代表示方法中所存在的问题虽然“无关大局”,可能并不妨碍对《中图法》的使用,但是,从《中图法》作为标准化法规文件的高度上认识,是应该和必须统一的。

表 1-1 《资料本》类目名称不规范问题及错误修订表

页数	栏	行	原类目名称	修订后类目名称
XV		12	D(9)2 国家法	D(9)2 国家法、宪法
12		8	E11 世界军事建设与战备	E11 军事建设与战备
17		1	G48 学校建筑与设备	G48 学校建筑和设备
17		24	G818 运动场地建筑与设备	G818 运动场地与设备
23		18	J41 拍摄技术	J41 各种摄影艺术
25		2	J99 电影、电视事业	J99 电影事业
28		8	N3 自然科学研究方法、工作方法	N3 自然科学研究方法
37		30	R21 中医预防卫生学	R21 中医预防、卫生学
42		24	S21 农业动力	S21 农业动力、能源
45		28	TD84 煤及油页岩地下气化	TD84 煤及油页岩地下气化
46		34	TF83 贵重金属及铂族金属冶炼	TF83 贵金属及铂族金属冶炼
52		10	TV22 水利勘测、设计	TV22 水工勘测、设计
74	左	19	B225.2 宋尹学派(宋、尹文)	B225.2 宋尹学派(宋钘乐尹文)
106	左	18	D918 (刑事侦查学、犯罪对策学、 犯罪侦查学)	D918 刑事侦查学(犯罪对策学、 犯罪侦查学)
122	右	20	E992 军事测绘	E992 军事测绘学
206	左	14	J41 摄影技术	J41 各种摄影艺术
230	右	13	K356 锡金	K356 锡金
230	右	15	K358 斯里兰卡(锡兰)	K358 斯里兰卡(锡兰)
259	左	12	O19 整体分析、流形分析、突变论	O19 整体分析、流形上分析
259	左	16	O23 控制论、信息论	O23 控制论、信息论(数学理论)
263	右	16	O19 整体分析、流形分析、突变论	O19 整体分析、流形上分析 突变论入此。

续表 1-1

页数	栏	行	原类目名称	修订后类目名称
265	左	22	O31 理论力学(普通力学)	O31 理论力学(一般力学)
300	左	12	P141 实测天体物理学	P141 实测天体物理学
313	左	35	P427.33 激光	P427.33 极光
313	左	34	P427.331 激光的物理性质	P427.331 极光的物理性质
313	左	35	P427.332 激光的高度和地理分布	P427.332 极光的高度和地理分布
313	左	36	P427.333 激光的周期性	P427.333 极光的周期性
331	右	4	P74 海洋资料与开发	P74 海洋资源与开发
456	右	39	R99 毒物学	R99 毒物学(毒理学)
458	左	1	R944.14 配剂	R944.14 酞剂
468	右	10	S21 农业动力	S21 农业动力、能源
474	右	10	S34 耕作学	S34 耕作学与有机农业
474	右	23	S31 作物生物学原理和栽培技术与方法	S31 作物生物学原理、作物栽培技术与方法
481	左	16	S435.622.3 绵红铃虫	S435.622.3 棉红铃虫
531	右	9	S972.76 通讯设备	S972.76 通信设备
540	左	37	TB[567] 水声通讯	TB[567] 水声通信
653		11	TM8 高电压工程	TM8 高电压技术
794	左	32	TS144 绢丝纺、绢丝纺工艺	TS144 绢丝纺、细丝纺工艺
826	左	29	TU-87 建筑艺术作品的保护、修缮和仿造建筑艺术史 宜入 TV-09。	TU-87 建筑艺术作品的保护、修缮和仿造
859		10	TV8 治河工程	TV8 治河工程与防洪工程